



FORTUNE TELECOM HOLDINGS LIMITED

(長遠電信網絡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0

委任董事、 董事辭任 及

更換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合資格會計師

長遠電信網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二零零六年九月七日起：

- 黃烈初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亦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霍偉明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務。霍先生亦已辭任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職務。
- 阮煒豪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合資格會計師之職務。
- 霍偉明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合資格會計師。

黃烈初先生，48歲。黃先生為加拿大多倫多大學之經濟及商貿學學士，並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黃先生於銀行業務、投資、企業融資及證券交易等方面擁有逾二十年經驗，亦曾於數家香港及中國的上市金融服務公司出任高級行政人員。黃先生現為華富嘉洛證券有限公司之董事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及第4類規管業務之負責人員。黃先生亦為雅高企業(集團)有限公司，浪潮國際有限公司及永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三間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創業板或主板上市。

於本公佈日期，黃先生於本公司股份中概無擁有任何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直接或間接權益，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亦無任何關連。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項下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規定，黃先生之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時止。黃先生將可收取董事袍金(現時為每年80,000港元)，有關袍金須由董事會根據其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授之權力不時予以檢討。

本公司並無與黃先生訂立任何服務協議，本公司亦無就上述委任訂定或擬訂定任何服務年期。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會概無知悉任何有關彼獲委任本公司董事之其他資料需敦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

霍偉明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且概無任何其他有關彼辭任本公司董事之事項需敦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劉小鷹先生 (主席)

羅習之先生

非執行董事：

盧永逸先生

馮靄業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永勝先生

廖國輝先生

黃烈初先生

承董事會命
長遠電信網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劉小鷹

香港，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一日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